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D16版）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股东	68.37%	19,323,530,000	−	19,323,530,000	150,000,000 注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2	外资股东	25.73%	7,272,462,240	−9,047,865	−	−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注3	其他	0.18%	49,800,000	−	−	−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注3	其他	0.10%	29,450,014	−9,749,986	−	−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0%	27,000,000	1,887,802	−	−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09%	24,532,882	24,532,882	−	−
国际金融−渣打−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其他	0.09%	24,049,318	9,813,068	−	−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7%	20,475,516	−10,024,484	−	−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注3	其他	0.07%	20,000,000	−	−	−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境外法人	0.07%	19,594,594	15,845,140	−	−
股东情况的说明	注1：2009年6月1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联合发布了《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和63号公告，规定履行转持义务的国有股东的应转持股份自公告之日起予以冻结。截至本报告期末，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所持的本公司1.5亿股股份已被依法冻结。 注2：HKSCC Nominees Limited为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为代香港各股票行客户持有。因香港联交所有关规则并不要求股票行及其客户申报所持股份是否有质押及冻结情况，因此HKSCC Nominees Limited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注3：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在本公司2006年12月A股首次公开发行中通过战略配售成为本公司前十大股东，其持有的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为2007年1月9日—2008年1月9日。 注4：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均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HKSCC NOMINEES LIMITED	7,272,462,240	境外上市外资股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4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9,450,01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4,532,882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渣打−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24,049,31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0,475,51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19,594,5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	18,452,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均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6.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6.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1）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注	杨超	46亿元	2003年7月21日	主要从事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或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各类人身保险服务、咨询和代理业务；国家保险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等业务。

注：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前身是1999年1月经国务院批准组建的中国人寿保险公司。2003年经保监会批准，中国人寿保险公司进行重组，变更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2）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6.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7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7.1.1 现任董事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杨 超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60	2006年6月16日开始	0	0	/	86	否
万 峰	执行董事	男	52	2006年6月16日开始	0	0	/	93	是（已上交公司）
林岱仁	执行董事	男	52	2008年10月27日开始	0	0	/	85	否
刘英齐	执行董事	女	52	2008年10月27日开始	0	0	/	85	否
缪建民	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08年10月27日开始	0	0	/	0	是
时国庆	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06年6月16日开始	0	0	/	0	是
庄作瑾	非执行董事	女	58	2006年6月16日开始	0	0	/	0	是
孙树义	独立董事	男	69	2006年6月16日开始	0	0	/	0	否
马永伟	独立董事	男	68	2006年6月16日开始	0	0	/	0	否
孙昌基	独立董事	男	68	2009年5月25日开始	0	0	/	0	否
莫博世	独立董事	男	61	2009年5月25日开始	0	0	/	16	否
合计	/	/	/	/	0	0	/	365	/

注：

1、 根据《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2、 职务为截至本报告提交时的任职情况，薪酬按报告期内相关任职期间计算。

3、 2009年5月25日，本公司2009年股东周年大会（2008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孙昌基、莫博世为独立董事；2009年6月4日，保监会核准孙昌基、莫博世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4、 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本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孙树义、马永伟、孙昌基未从公司领取任何报酬。独立董事莫博世领取的报酬不包括2009年度考核部分，该部分待考核后发放。

5、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最新规定，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行披露。

7.1.2 现任监事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夏智华	监事长	女	54	2006年6月16日开始－2009年5月25日	0	0	/	85	否
史向明	监事	男	51	2009年5月25日开始	0	0	/	34	否
杨 红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3	2006年10月16日开始	0	0	/	55	否
王 旭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3	2009年5月25日开始	0	0	/	32	否
田 会	监事	男	58	2006年6月16日开始	0	0	/	12	否
合计	/	/	/	/	0	0	/	218	/

注：

1、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监事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

2、职务为截至本报告提交时的任职情况，薪酬按报告期内相关任职期间计算。

3、监事田会领取的报酬不包括2009年度考核部分，该部分待考核后发放。

4、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最新规定，本公司监事长及其他监事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行披露。

7.1.3 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万 峰	总裁	男	52	2007年9月开始	0	0	/	93	是（已上交公司）
林岱仁	副总裁	男	52	2003年8月开始	0	0	/	85	否
刘英齐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女	52	自2006年1月开始担任副总裁职务，自2008年5月30日起兼任董事会秘书职务	0	0	/	85	否
刘家德	副总裁	男	47	2003年8月开始	0	0	/	85	是（已上交公司）
周 英	副总裁	男	56	2008年8月开始	0	0	/	85	否
苏恒轩	副总裁	男	47	2008年8月开始	0	0	/	85	否
缪 平	副总裁	男	52	2009年12月开始	0	0	/	6	否
邵慧中	总精算师	女	56	2007年3月开始	0	0	/	293	否
合计	/	/	/	/	0	0	/	817	/

注：

1、职务为截至本报告提交时的任职情况，薪酬按报告期内相关任职期间计算。

2、在2009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缪平先生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2010年1月6日，保监会核准缪平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3、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最新规定，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行披露。

7.1.4 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原担任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变动情况
龙永图	独立董事	男	67	2006年6月16日－2009年5月25日	0	否	董事会换届退任（2009年5月25日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
周德熙	独立董事	男	67	2006年6月16日－2009年5月25日	11	否	董事会换届退任（2009年5月25日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
才 让	独立董事	男	53	2006年6月16日－2009年5月25日	11	否	董事会换届退任（2009年5月25日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
魏伟峰	独立董事	男	48	2006年12月29日－2009年5月25日	11	否	董事会换届退任（2009年5月25日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
吴卫民	监事	男	58	2006年6月16日－2009年5月25日	25	否	监事会换届退任（2009年5月25日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
青 戈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9	2006年6月15日－2009年5月25日	25	否	监事会换届退任（2009年5月25日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
刘乐飞	首席投资执行官	男	37	2006年7月－2009年1月19日	17	否	委派至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9年1月1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刘安林	首席信息技术执行官	男	47	2006年7月－2009年12月21日	70	否	另有任用（2009年12月2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合计	/	/	/	/	170	/	/

注：

1、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本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龙永图未从公司领取任何报酬。独立董事周德熙、才让、魏伟峰领取的报酬不包括2009年度考核部分，该部分待考核后发放。

2、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最新规定，本公司离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行披露。

§8 董事会报告

8.1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2010年4月7日董事会通过的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按2009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人民币32.93亿元之后，按已发行股份28,264,705,000股计算，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70元，共计人民币197.85亿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于2010年6月4日（星期五）举行之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本公司向内资股股东支付的股利以人民币计价和宣布，以该等外资股上市地的货币支付（如上市地不止一个的话，则用本公司董事会所确定的主要上市地的货币支付）。本公司向外资股股东支付股利，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外汇管理的规定办理，如无规定，适用的汇率为宣布派发股利和其他款项之日前一个星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有关外汇的平均收市价。

本公司在分配有关会计年度的税后利润时，除监管机构另有规定外，以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或者境外上市地会计准则下财务报表中税后利润较少者为准。

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8.2 公司前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注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	6,501	10,068	65%
2007	11,871	28,116	42%
2006	3,957	14,384	28%

注：以上分红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本公司原会计政策下财务数据。

8.3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4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9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

§10 重要事项

10.1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0.1.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民生银行	600016	747.71	233,496,562	1,846.96	84.21%	915.31
2	股票	中信证券	600030	22.99	5,792,964	184.04	8.39%	82.84
3	股票	辽宁成大	600739	28.67	1,000,000	38.09	1.74%	25.93
4	股票	天津港	600717	46.72	3,024,619	37.60	1.71%	11.34
5	股票	建投能源	000600	15.73	4,601,684	31.89	1.45%	57.32
6	可转债	新钢转债	110003	8.80	88,010	12.10	0.55%	24.14
7	权证	长虹CWB1	580027	7.08	3,648,042	11.15	0.51%	6.24
8	可转债	澄星转债	110078	6.25	62,520	7.92	0.36%	−0.10
9	股票	美的电器	000527	1.59	90,000	2.09	0.10%	31.89
10	股票	中国平安	601318	1.84	35,000	1.93	0.09%	0.22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29.29	/	19.47	0.89%	334.2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180.27				
合计				916.67	/	2,193.24	100%	1,489.33

注：

1、本表所述证券投资是指股票、权证、可转换债券等投资，按期末账面值排序。其中，股票投资仅包括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核算部分。

2、其他证券投资指除前十只证券以外的其他证券投资。

3、报告期损益包括已实现投资损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1.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1	600030	中信证券	3,027.37	5.44%	11,442.77	3,446.99	3,168.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2	601939	建设银行	1,718.95	0.56%	1,763.82	−90.25	1,626.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HK0939	建设银行（H股）	3,776.43		5,951.16	815.15	2,189.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3	600016	民生银行	5,448.00	4.16%	7,342.06	74.26	3,564.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4	HK3377	远洋地产(H股)	5,123.24	16.57%	5,904.60	−0.11	781.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5	601398	工商银行	2,774.91	0.22%	3,845.08	175.66	1,195.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HK1398	工商银行（H股）	48.88		49.09	3.46	51.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6	600028	中国石化	2,810.62	0.34%	3,805.13	304.44	1,088.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HK0386	中国石化（H股）	32.83		33.30	5.85	24.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7	000002	万科A	2,813.08	2.11%	2,508.78	231.32	−107.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8	600036	招商银行	2,020.63	0.70%	2,409.17	144.52	559.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HK3968	招商银行（H股）	0		0	10.54	12.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9	000001	深发展A	2,104.97	3.06%	2,315.26	3.10	210.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10	601668	中国建筑	2,037.97	1.51%	2,143.80	1.17	105.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合计			33,737.88	/	49,514.02	5,126.10	14,469.66	/	/

注：

1、本表填列本公司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的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按期末账面值排序。

2、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本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影响。

10.1.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持有数量（百万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71	2,396	20%	7,485	673	−102	长期股权投资	购入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00	1,600	40%	979	32	32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设立
国寿安全保险经纪公司	7	7	49%	6	−1	0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设立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	5	3%	5	1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设立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300	50	2%	300	1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0	50	3%	650	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小计	8,233	4,108	/	9,425	706	−70	/	/

注：不含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10.1.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报告期买入／卖出股份数量（百万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	产生的投资收益
买入	9,133.09	84,238.72	/
卖出	5,567.30	/	13,458.05

10.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03年12月的全球募股筹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247.07亿元（美元30.62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全球募股所得外币资金部分用于境外股票市场的投资，部分用于中国境内外币债券的投资，部分以外币形式存于中国的银行存款。此外，本公司累计将约3.00亿美元现金所得兑换成人民币，以减少外汇风险；将约4.33亿美元用于投资人股广东发展银行，将逾58亿港币用于参与远洋地产的定向增发。截至本报告期末，通过上述资金运用，本公司全球募股所得外币资金取得了良好的投资收益。

本公司2006年12月的A股发行筹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278.10亿元 。本公司于2006年12月29日收到该等现金所得。截至本报告期末，该笔现金所得已用于充实公司资本金。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3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4 重大关联交易

10.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保险业务代理协议

本公司于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集团公司收取保单代理服务费共计人民币11.93亿元。

（2）保险资金委托投资管理协议

a.本公司与资产管理子公司保险资金委托投资管理协议

本公司于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资产管理子公司支付投资资产管理服务费共计人民币5.40亿元。

b.集团公司与资产管理子公司保险资金委托投资管理协议

资产管理子公司于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集团公司收取投资资产管理服务费共计人民币1.12亿元。

（3）房屋租赁协议

本公司于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国寿投资公司支付租金共计人民币0.64亿元。

（4）服务商标使用许可协议

2003年9月30日，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就集团公司许可本公司使用其服务商标，签订了《服务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该协议约定集团公司许可本公司及其分支机构在许可商标登记注册区域内无偿使用许可商标。协议有效期追溯至本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协议有效期直至集团公司和本公司同意终止协议，或者商标的注册有效期届满而不受法律保护。

（5）广东发展银行协议存款

2007年4月17日和2007年12月25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在广东发展银行办理两笔共计60亿元协议存款，存期均为61个月；2008年9月23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在广东发展银行办理一笔10亿元协议存款，存期为61个月。该等协议存款利率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公平、公正、公允。

10.4.2 其他关联交易

（1）资产管理子公司增资协议

2009年2月9日，本公司、集团公司与资产管理子公司签订了《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根据增资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共同对资产管理子公司增加出资20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增加出资12亿元人民币，占资产管理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60%。集团公司增加出资8亿元人民币，占资产管理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40%。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增资事项有关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2）企业年金基金受托暨账户管理合同

2009年7月27日，本公司、集团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与养老保险子公司签署了《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企业年金基金受托管理暨账户管理合同》，合同有效期自初始受托资金汇入受托财产托管专户之日起三年。养老保险子公司作为受托人和账户管理人，为本公司、集团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企业年金基金提供受托和账户管理服务，并根据合同约定收取受托管理费和账户管理费。

10.4.3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10.5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6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7 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10.8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在本公司A股发行时承诺：自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集团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自2010年1月11日起，集团公司所持本公司19,323,530,000股股份已解除限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联合发布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和63号公告，集团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中的150,000,000股股份已被依法冻结。本公司收到集团公司的书面告知，集团公司将通过上缴资金方式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继续持有该部分股份。在完成资金上缴之后，集团公司将办理该部分股份解冻手续。

2、本公司A股上市前（截至2006年11月30日），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重组设立公司时投入至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中，权属变更手续尚未完成的土地共4宗、总面积为10,421.12平方米；投入至公司的房产中，权属变更手续尚未完成的房产共6处、建筑面积为8,639.76平方米。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承诺：自公司A股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协助公司完成上述4宗土地和6处房产的权属变更手续，如届时未能完成，则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承担由于产权不完善可能给公司带来的损失。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严格按照以上承诺履行。截至本报告期末，除深圳分公司的2宗房产及相应土地外，其余土地、房产权属变更手续均已办理完毕。公司深圳分公司持续正常使用上述未办理权属变更登记的房产及相应土地，未有任何其他方对公司使用上述房产及相应土地提出任何质疑或阻碍。

3、中保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是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下属的中外合资公司，成立于2000年7月4日，集团公司和澳大利亚康联集团分别持股51%和49%。中保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在上海市行政区域内以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1）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2）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集团公司同意在本公司于联交所上市后三年内出售其在该合资企业中的所有权益给第三方或采用任何其他方式消除中保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间的任何竞争。

根据财政部、保监会的批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核准，集团公司所持中保康联51%的股权已于2010年1月27日转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保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集团公司对本公司的该承诺事项履行完毕。

10.9 重大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10 其他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审计署2010年度审计工作计划，2010年2月下旬，国家审计署来本公司开展调研工作，为后续对本公司的例行审计做相关准备。本次审计为国家审计署对相关金融机构进行的例行审计，本公司将积极配合国家审计署的有关工作。

§11 财务报告

11.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11.2 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载于附表一至附表八。

11.3 2008年8月7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要求境内外上市公司对同一交易事项（除该解释公告中明确的会计事项外）采用相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确认、计量和报告。根据2009年12月22日财政部下发的“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自2009年1月1日起，本公司执行有关保险混合合同分拆、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和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等新的会计政策。本财务报表比较年度数据已按变更后的会计政策重述列报。

11.4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附表一：

2009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重述）
资产：		
货币资金	36,176	34,0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02	14,097
应收利息	14,199	13,097
应收保费	6,818	6,433
应收分保账款	17	163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3	5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1	19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9	−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92	699
保户质押贷款	13,831	8,676
债权计划投资	9,250	9,250
其他应收款	1,892	1,487
定期存款	344,983	228,2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7,499	424,9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5,099	211,929
长期股权投资	8,470	7,891
存出资本保证金	6,153	6,153
在建工程	3,536	3,024
固定资产	13,511	13,248
无形资产	3,402	2,763
其他资产	1,452	1,208
独立账户资产	52	13
资产总计	1,226,257	987,493

法定代表人：杨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家德　总精算师：邵慧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征

2009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重述）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553	11,390
预收保费	1,804	1,81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320	1,654
应付分保账款	30	49
应付职工薪酬	4,447	3,652
应交税费	4,206	1,952
应付赔付款	5,721	4,980
应付保单红利	54,587	43,178
其他应付款	3,078	3,50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7,274	65,05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997	5,237
未决赔款准备金	2,944	2,780
寿险责任准备金	802,895	649,81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328	5,0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61	10,344
其他负债	2,884	2,183
独立账户负债	52	13
负债合计	1,013,481	812,622
股东权益：		
股本	28,265	28,265
资本公积	74,662	63,917
盈余公积	18,490	14,188
一般风险准备	9,636	6,343
未分配利润	80,020	61,2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	(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211,072	173,947
少数股东权益	1,704	924
股东权益合计	212,776	174,87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226,257	987,493

法定代表人：杨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家德　总精算师：邵慧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征

附表二：

200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重述）
资产：		
货币资金	35,561	33,9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82	14,066
应收利息	14,111	13,028
应收保费	6,818	6,433
应收分保账款	17	163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3	5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1	19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9	−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92	699
保户质押贷款	13,831	8,676
债权计划投资	9,200	9,200
其他应收款	1,846	1,497
定期存款	343,483	228,2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4,055	421,6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5,092	211,929
长期股权投资	12,335	10,676
存出资本保证金	5,653	5,653
在建工程	3,336	3,020
固定资产	13,184	12,919
无形资产	3,372	2,742
其他资产	1,447	1,207
独立账户资产	52	13
资产总计	1,223,290	985,877

法定代表人：杨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家德　总精算师：邵慧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征

200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重述）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2,810	11,200
预收保费	1,804	1,81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320	1,654
应付分保账款	30	49
应付职工薪酬	4,287	3,506
应交税费	4,195	1,946
应付赔付款	5,721	4,980
应付保单红利	54,587	43,178
其他应付款	3,074	3,53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7,274	65,05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997	5,237
未决赔款准备金	2,944	2,780
寿险责任准备金	802,895	649,81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328	5,0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77	10,351
其他负债	2,882	2,182
独立账户负债	52	13
负债合计	1,012,577	812,319
股东权益：		
股本	28,265	28,265
资本公积	74,598	63,874
盈余公积	18,442	14,140
一般风险准备	9,636	6,343
未分配利润	79,772	60,936
股东权益合计	210,713	173,55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223,290	985,877

法定代表人：杨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家德　总精算师：邵慧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征

附表三：

2009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重述）
一、营业收入	342,026	313,067
已赚保费	275,077	265,177
保险业务收入	275,970	265,656
其中：分保费收入	2	−
减：分出保费	(158)	(15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35)	(323)
投资收益	62,807	53,769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704	(5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36	(8,316)
汇兑损失	(28)	(907)
其他业务收入	2,534	3,344
二、营业支出	(300,164)	(293,062)
退保金	(23,320)	(25,485)
赔付支